

证券代码：838399

证券简称：高瓷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3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国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

规定，同意提名邹国奎、邹亚剑、陈满、欧田、冯亚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以上五位董事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及“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五位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始履行职责，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任职之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董事候选人简历：

邹国奎先生，198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华南建设学院。自 2002 年参与创立茂名市兴丽高岭土有限公司，现任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邹亚剑先生，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焦作工学院。自 2002 年参与创立茂名市兴丽高岭土有限公司，现任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满先生：196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工学院。自 1990 年-1998 年，于深圳华为公司任工程师；1999 年-2009 年，自主创业；2010 年至今，任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位；2016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欧田先生：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澳门籍，有澳门地区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 年 6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茂名市农业发展总公司任副科长；1992 年 11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茂名市农贸综合公司经理；1996 年 4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北京中欧文化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茂名市广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至今，茂名市工商联副主席；2007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澳门泰源地产公司任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茂名市华欧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0 年 2 月至今，茂名广旅假期旅行有限公司任监事；2016 年 2 月起，任公司董事。

冯亚勇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2000 年 7 月毕业

于广东交通学院，大专学历。2001年8月至2004年12月在冠粤交通工作，担任施工管理员，2009年申请香港永久居留权。2012年11月至2018年12月居港创业。2019年1月至今担任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与会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份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高瓷科技：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与会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本次董事会议案及监事会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2024年2月20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与会董事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高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1日